

扬州市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

序号	服务项目		服务内容	计费单位	价格管理形式	收费标准（元）		是否惠民殡葬政策	备 注
1	遗体接运		市区内的正常(特殊)遗体接运。含遗体的收殓、抬尸、装卸、运输、接运消毒	元/具·次	政府定价 政府指导价	150/300		遗体接运费150元	8公里以内，正常遗体150元/具·次（享受惠民殡葬政策），特殊遗体300元/具·次。8公里以外，每超1公里，加收6元。抬尸加收50元/具，楼房每层再加收10元/具(一楼不加收),电梯运送免收加收收费。
2	遗体存放		含正常(特殊)遗体的组合式(连体柜)、独立柜冷藏	元/具·天		60/100		3天内遗体冷柜冷藏费180元	组合式(连体柜)冷藏60元/具·天，独立柜冷藏100元/具·天（3天内遗体冷柜冷藏费180元享受惠民殡葬政策）
3	穿（脱）衣		含擦身	元/具		50			正常遗体。
4	遗容整理		含脸部清洗，敷干；嘴巴，眼帘整合复位；眼眶，睫毛、脸腮修饰、面部上粉、嘴唇描色，整理衣装、头发等服务	元/具		80			正常遗体。
5	告别厅（守灵厅）租用	告别厅	含殡葬礼仪引导服务、电子屏、门头花坊布置、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哀乐播放、布幔装饰、绢绸花圈、遗体抬运、遗体告别床、挂遗像、跪垫等基本配置	元/场次		寿和厅	300		小厅、中厅、大厅租用时在1小时以内，超过1小时另行计费。
						思和厅	500		
						成和厅	500		
						顺和厅	780		
	守灵厅	含殡葬礼仪引导服务、电子屏、门头花坊布置、空调、音响、灯光、哀乐播放、布幔装饰、绢绸花圈、遗体抬运、茶水服务、桌、椅、凳、遗体瞻仰棺、挂遗像、跪垫等基本配置	元/天	茅山守灵中厅		1000		各厅租用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费；超过12小时不足24小时按一天计费。其中，中厅、大厅含休息间。	
				西屏山守灵小厅		500			
西屏山守灵大厅				2200					
6	遗体火化		含正常(特殊)遗体搬运、确认、消毒(含车辆)、处理杂物、骨灰清理、置入火化炉、拣灰、装袋、装盒等火化全过程以及基本材质骨灰袋等	元/具		平板炉	830	普通设备遗体火化费830元，含遗体消毒费。	殡葬礼仪引导服务、丧户洽谈休息室、火化等候室、停车免费。遗体火化享受相关惠民殡葬政策。
						拣灰炉	1230		
7	骨灰寄存		殡仪馆骨灰寄存，含骨灰(骨灰盒)保管服务	元/月		10			殡仪馆临时寄存6个月内免费，6个月起算，收费标准逐年递增，自13个月开始，收费标准较前一年上涨5元/月，以此类推，最高不超过30元/月。不得重复寄存。

注：根据扬发改价格发〔2025〕164号文件，对不满十周岁儿童的尸体、拾骨、婴幼儿标本，基本殡仪服务项目减半收费
用。